

## 重要提示

如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Guangzhou Yanqu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廣州研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編纂]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編纂]元  
[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  
[編纂]及[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七—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一段所載列的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定。[編纂]預期為[編纂]（香港時間）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香港時間）中午十二時正。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編纂]將不會超過每股H股[編纂]，且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H股[編纂]。[編纂]的申請人或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編纂]費。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認為適當的情況下，經我們同意，在遞交[編纂]申請的截止日期上午之前的任何時間調低[編纂]數目及/或[編纂]。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的通知將在作出有關調減的決定後，盡快於本公司網站 [www.gfzlu.com](http://www.gfzlu.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載，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的截止日期上午刊發。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之前出現若干事由，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編纂]）可終止香港[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終止理由」。

[編纂]未曾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僅可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編纂]及[編纂]。

[編纂]

\* 僅供識別

---

## 重要提示

---

[編纂]

---

## 重要提示

---

[ 編纂 ]